

债券简称：20 苏新 01

债券代码：175363

债券简称：21 苏新 01

债券代码：175920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2 年 6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苏州高新”）对外公布的《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统称“《募集说明书》”）以及《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度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及双方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一、	本次债券核准情况	4
二、	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一) 20 苏新 01 的基本情况	4
	(二) 21 苏新 01 的基本情况	5
三、	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6
	(一) 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6
	(二) 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6
	(三) 影响分析	7
四、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7

一、 本次债券核准情况

本次债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经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经发行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20 年 8 月 5 日经上交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821 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 25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0 年 11 月 17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17.00 亿元“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0 苏新 01”），最终票面利率为 3.95%；2021 年 4 月 1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8.00 亿元“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1 苏新 01”），最终票面利率为 3.85%。

二、 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0 苏新 01 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规模：本期发行规模为 17.00 亿元

3、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3.95%

4、分期发行：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债券，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6、计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7、起息日：2020 年 11 月 17 日

8、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自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 11 月 17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1 月 17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

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的债券兑付日为 2023 年 11 月 17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11、资信评级机构及信用级别：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12、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21 苏新 01 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规模：本期发行规模为 8.00 亿元

3、票面利率：本次债券票面利率 3.85%

4、分期发行：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债券，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6、计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7、起息日：2021 年 4 月 1 日

8、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自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 4 月 1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4 月 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4 月 1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的债券兑付日为 2024 年 4 月 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11、资信评级机构及信用级别：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12、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 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20 苏新 01”、“21 苏新 01”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出具了《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度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的合并口径净资产为 155.67 亿元，借款余额为 258.07 亿元。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借款余额 300.33 亿元，本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42.26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 2021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7.15%，超过 20%。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类别	变动金额（亿元）	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银行借款	21.76	13.98%
债务融资工具	15.00	9.64%
其他境内外债券	5.50	3.53%

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 小额贷款	0.00	0.00%
其他借款	0.00	0.00%
合计	42.26	27.15%

（三）影响分析

上述新增借款中的银行贷款主要为中长期借款，是基于发行人正常经营需要产生的。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不会对发行人的日常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黄飞

联系电话：021-38670666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7 日